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华南工〔2018〕39 号

关于印发《华南理工大学 2018 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各项部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印发〈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的通知》（组通字〔2018〕10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学校党委研究制订了《华南理工大学 2018 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华南理工大学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

华南理工大学2018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

一、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1. 充分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学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切实贯彻中央、教育部党组、广东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结合实际工作，及时开展宣传研究，制订贯彻方案，推动抓好落实。认真开好学校第十七次党代会。

（负责单位：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

2. 推进民主集中制。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学校党委进一步健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及时修订完善党委全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等议事决策制度，进一步明晰议事决策内容、程序和要求，于今年6月底前报教育部和广东省备案。

（负责单位：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

3. 完善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情况报告制度。结合年度考核工作，学校党委向教育部党组和广东省委教育工委报告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学校领导班子及成员要在民主生活会、述职评议、年度工作总结中报告个人执行情况。

（负责单位：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4. 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在党委集体领导下开展工作，建立书记和校长经常性沟通制度，对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题、干部任免建议方案、重要工作安排、重要情况通

报等，要及时沟通交流；班子其他成员要及时向书记和校长汇报工作方案、工作进展，沟通交流工作情况。书记和校长要带头增进班子团结，带头做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维护者和实践者。

（负责单位：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

二、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5. 加强政治思想建设。认真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制度安排，组织好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加大对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的指导管理力度。做强“华园讲坛”理论学习品牌，做实理论武装工作，优化学习内容，创新学习方式，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每年组织开好校级以及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对照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要求，对照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要求，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报告个人重大事项。

（负责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

6.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加强干部选拔，在开展广州国际校区、附属医院等干部工作时，注重选拔更多符合新时代学校事业发展要求、符合好干部标准、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加强干部任后管理，认真组织开展中层干部换届一周年专题考核，全面掌握干部队伍特别是新提任干部的政治素质、德才表现和履职情况，对政治站位不高、推进工作不力、群众反映不好的干部，及时作出相应处理。加强干部教育

培训，举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中层干部集中轮训班，注重培养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专业精神，增强干部队伍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的能力。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纪监办公室）

7. 加强干部监督管理。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调动干部谋事干事的积极性创造性。修订《党政管理人员考核办法》，增强考核的导向性科学性。校领导加强对分管二级单位和联系学院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督导，全面了解班子运行情况和干部日常表现。加强宣传教育和警示，提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抽查一致率。对2013-2016年在任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逐步完成经济责任审计。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专项检查、经济责任审计、考察考核等各方面反映出来的问题，综合运用到对干部的提醒教育上，多维度从严从实抓好干部监督工作。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纪监办公室、审计处）

8.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修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锲而不舍反“四风”，密切关注“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改头换面等新动向，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和监督管理，加强提醒教育，加大身边发生案件通报曝光力度，坚决防止不良风气反弹回潮。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持续开展重点领域专项监督检查，不断完善风险防控机制。

（负责单位：纪监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委）

三、加强学院党建工作

9. 规范学院党政议事决策制度。健全学院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探索建立学院党委（党总支）会议制度，完善议事决策规则，明确议事决策范围。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由党委（党总支）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切实保证党政联席会议对学院重要事项的决定权；涉及党的建设，包括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党委（党总支）会议研究决定。党政联席会议和党委（党总支）会议不能相互替代。通过校内巡察、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对学院落实党政议事决策制度的督导。

（负责单位：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纪监办公室）

10. 选优配强学院领导班子。综合运用定期研判、专项工作、专题调研、校内巡察、试用期满考察等多种方式，抓好换届后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政治建设和思想建设，切实增强领导班子引领发展方向、推动改革创新、服务师生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11. 加强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完善管理办法，强化制度执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一会一报”“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突出分类管理、过程管理，严格把关和责任追究，认真审批学校举办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

会和讲座。在学术活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

（负责单位：党委宣传部、社会科学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12. 加强对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指导。建立健全基层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突出支部工作成效和党员师生评价，变单一考核为综合考评。积极推动支部联建，开展机关与学院、教师与学生、校内与校外等多种形式的联建活动，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发展。认真落实《关于加强新形势下教师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切实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选树先进典型。开展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和二级党委（党总支）主要负责人联系服务专家工作，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新的良好氛围。全面推进“一学院一品牌”建设，培育打造具有特色的党建工作品牌，到 2018 年底实现学院党建品牌全覆盖。鼓励机关党委等其他二级党组织建设党建工作品牌。选拔一批优秀党支部进行重点培育并长期坚持，努力打造若干特色鲜明、作用凸显的品牌党支部。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四、加强基层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13. 推进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针对不同类型党支部，分别制订建设标准，提高基层党支部建设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按照有利于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党支

部开展活动，有利于党员参加活动的原则，积极探索最具活力、最有利于开展工作的党支部设置模式。建立提醒督促机制，抓好党支部按期换届工作，确保党支部健康有序运行。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加强转化提高的工作力度。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14. 加强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深入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进具有正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教师担任党支部书记全覆盖。注重配备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青年党员学术骨干，担任教师党支部副书记或委员，作为后备人选培养锻炼。选优配强学生党支部书记，一般由组织员、辅导员、导师、班主任或骨干教师担任，也可以选拔和培养高年级的优秀学生党员担任。依托“兴华人才工程”团队负责人培训班，“红棉”“一面旗”辅导员工作室等载体，每年对教师、学生党支部书记进行一次全员培训，强化党的基本知识、纪律规矩和党建工作方法的学习提高。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15. 加强党员教育。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思想引领，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不断加强和改进教职工、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让师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教学科研、学习生活中显现出来。开发组织生活网络平台，加强对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的监督、指导。开发党员学习教育网络平台，建立激励机制，激发党员学习积极性。严格落实主题党日制度，

确保每月第一周周四下午为主题党日时间。深入开展“岭南追梦”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践行动，拓展组织生活内容形式。实施广东省高校基层党建“书记项目”——“先锋筑梦”支部书记原创精品微党课工程，在全校选拔、培育和拍摄一批精品微党课。学校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活动，认真过好双重组织生活。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16. 加强党员发展工作。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深入实施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领航计划”，实行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单列，积极培养“双高”教师党员。推进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工作。完善“青年教师导师制”，加强思想引导和业务指导，加强对无党派青年教师的政治吸纳。做好学生党员发展工作，严格培养环节，推动全面考察，确保发展质量，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出台工作方案，实行少数民族学生党员发展指标单列。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17. 严格党员管理。认真开展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失联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稳妥有序处置不合格党员。对出国（境）学习研究的党员，按规定做好保持联系和党籍管理等工作。认真做好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党内评先评优工作，鼓励先进，鞭策后进。印制《党员手册》，

严格落实党员参加组织生活佩戴党员徽章制度，推进机关党员在工作岗位上佩戴党员徽章制度，亮明党员身份。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

五、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18. 落实党委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广东省高等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党建责任清单》《华南理工大学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党建责任清单》，学校党委和二级党组织书记认真落实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密切联系和指导基层党支部建设制度，学校党员校领导、机关部门和直属单位党员领导干部、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委员，定点联系基层党支部特别是教师和学生党支部，指导和推动基层党支部建设。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19. 强化述职评议考核。建立健全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实现每年度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推进考核评价客观化科学化。实现每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加强对党建工作考核评价结果的运用，把党建工作考核评价结果作为本单位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对抓党建工作不力的个人和党建工作差的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20. 强化党建工作保障。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党务干部常态化培训机制，确保党务干部每年至少参加一次集中培训。加强党员活动场所建设，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

有书报、有制度”的要求，继续建设好“党员之家”，每个学院党委（党总支）至少建设两个“党员之家”，其他二级党委（党总支）至少建设一个“党员之家”，积极在学生宿舍楼建设“党员之家”“党员宿舍”等学生党建新阵地。建立健全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保障激励机制，使他们干事有动力、待遇有保障、发展有空间。进一步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明确职责，理顺工作机制。

（负责单位：党委组织部）

附件：华南理工大学2018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华南理工大学2018年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

（5个方面60条任务）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一、认真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1.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长期坚持	党委宣传部
	2. 认真开好学校第十七次党代会		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3. 修订党委全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等议事决策制度	2018年6月	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
	4. 学校党委向教育部党组和广东省委教育工委报告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学校领导班子及成员在民主生活会、述职评议、年度工作总结中报告个人执行情况	按要求执行	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5. 建立书记和校长经常性沟通制度，班子其他成员及时向书记和校长汇报工作	长期坚持	党委办公室、学校办公室
二、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6. 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制度安排，组织好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加大对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的指导管理力度	长期坚持	党委宣传部
	7. 做强“华园讲坛”，做实理论武装，优化学习内容，创新学习方式	长期坚持	党委宣传部
	8. 组织开好校级以及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9. 在广州国际校区、附属医院等干部选拔工作中，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10. 加强干部任后管理，认真组织开展中层干部换届一周年专题考核，对政治站位不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二、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高、推进工作不力、群众反映不好的干部，及时作出相应处理		
	11. 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举办中层干部轮训班	2018 年 4 月	党委组织部
	12. 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13. 修订《党政管理人员考核办法》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14. 校领导加强对分管二级单位和联系学院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督导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15. 加强宣传教育和警示，提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抽查一致率	长期坚持	党委组织部
	16. 对二级单位 2013-2016 任期的主要负责人做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本任期内	党委组织部、审计处
	17. 利用元旦、中秋、国庆等重要节假日，针对毕业生、新入职教工、新晋升导师等，开展节点教育和专项教育	长期坚持	纪监办公室
	18. 修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	2018 年 6 月	党委办公室、纪监办公室
	19. 开展因公出国（境）情况监督检查	长期坚持	纪监办公室
	20. 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和监督管理	长期坚持	纪监办公室、机关党委
	21. 开展规范使用科研劳务费专项检查; 开展采购领域专项检查和风险排查	2018 年 6 月、12 月	纪监办公室
	22. 通报曝光校内违纪违规案件，加大身边发生案件通报曝光力度	2018 年 12 月	纪监办公室
三、加强学院党建工作	23. 规范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探索建立学院党委（党总支）会议制度，加强对学院落实各项制度的督导	2018 年 10 月	党委办公室、纪监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24. 抓好换届后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建设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25.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三、加强学院党建工作	26. 加强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和讲座等阵地管理	长期推进	党委宣传部、社会科学处
	27. 在学术管理、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	长期推进	社会科学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院、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8. 建立健全基层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体系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29. 推动支部联建，开展机关与学院、教师与学生、校内与校外等多种形式的联建活动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30. 加强学生党支部建设，选树先进典型	2018 年 7 月	学生工作部（处）
	31. 开展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和二级党委（党总支）主要负责人联系服务专家工作	2018 年 12 月	党委教师工作部
	32. 推进“一学院一品牌”建设，鼓励机关党委等其他二级党组织建设党建工作品牌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33. 选拔一批优秀党支部进行重点培育，打造品牌党支部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34. 制订不同类型党支部建设标准，科学设置党支部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35. 抓好党支部按期换届，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36. 深入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进全覆盖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四、加强师生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37. 配备好教师党支部副书记或委员；选优配强学生党支部书记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38. 依托相关载体，每年对教师、学生党支部书记开展培训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39. 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思想引领，不断加强和改进教职工、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	长期推进	学生工作部（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40. 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41. 开发组织生活网络平台；开发党员学习教育网络平台	2018 年 4 月、9 月	党委组织部
	42. 严格落实党日制度，确保主题党日时间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43. 实施“书记项目”——“先锋筑梦”支部书记原创精品微党课工程，开展微党课比赛，制作一批精品微党课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44. 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活动，认真过好双重组织生活会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45. 深入实施中青年教师党员发展“领航计划”，实行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单列，积极培养“双高”教师党员	2018 年 4 月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46. 推进校、院两级领导班子成员、党员学科带头人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工作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四、加强师生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47. 完善青年导师制，加强对无党派青年教师的政治吸纳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48. 做好学生党员发展工作；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出台工作方案，实行少数民族学生党员发展指标单列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学生工作部（处）
	49. 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稳妥有序处置不合格党员，对出国（境）学习研究的党员，按规定做好保持联系和党籍管理等工作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0. 做好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党内评先评优工作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1. 印制《党员手册》，严格落实党员参加组织生活佩戴党员徽章制度，推进机关党员在工作岗位上佩戴党员徽章制度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
五、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52. 学校党委和二级党组织书记切实落实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其他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3. 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密切联系和指导基层党支部建设制度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4. 建立健全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实现每年度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推进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客观化科学化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5. 实现每年度基层党支部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全覆盖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6. 加强对党建工作考核评价结果的运用，把党建工作考核评价结果作为本单位评优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重点任务	主要举措	完成时限	负责部门
五、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评先的重要参考，对抓党建工作不力的个人和党建工作差的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57. 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党务干部常态化培训机制，抓好任职培训、业务培训和专题培训，确保党务干部每年至少参加一次集中培训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
	58. 统一标准建设好“党员之家”。每个学院党委（党总支）至少建设两个“党员之家”，其他二级党委（党总支）至少建设一个“党员之家”，积极在学生宿舍楼建设“党员之家”“党员宿舍”等学生党建新阵地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
	59. 建立健全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保障激励机制，党务工作量计入“兴华人才工程”考核社会服务工作量，履职情况和工作实绩作为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岗位晋级、干部选拔任用、人才项目申报、表彰奖励、进修研修等重要参考	长期推进	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60. 进一步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明确工作职责，理顺工作机制	2018 年 12 月	党委组织部

华南理工大学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 年 5 月 15 日印发